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林麗容
電話：2991111#1225
傳真：2982786
電子信箱：lironlin@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4月3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10302765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重劃會檢送本市第104期理想一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十二次理事會會議紀錄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重劃會103年3月26日理想一自重字第1030326號函。
- 二、有關第八案國有財產署對重劃後海東段1778、1780地號土地分配異議案，該署主張未原位置分配及原公告土地分配成果資料有誤，惟貴重劃會並未更正；另第九案吳朝真等3人對重劃後海東段1787、1784地號土地分配異議案，查無相關協調資料，以上請貴重劃會確實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之相關規定查明辦理。其餘第一案至第七案部分，本局予以備查。

正本：臺南市第104期理想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理事長：黃筱婷)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

局長林燕山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